**重庆餐厨垃圾处理设备厂家浅谈餐厨垃圾处理行业面临的机遇**

餐厨垃圾的污染环境问题已经在国内许多城市出现，特别是现在城市发展的进程中，

1. 产业发展所依赖的社会基础初步形成。  
   　　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带来了人们对生活质量要求相应的不断提高。环境、健康、卫生、食品安全等关乎生活质量、生存环境的词汇已成为当下社会流行的热词，生态文明观念也随之走进当代中国人关注发展的视野。生态文明追求的是人类对客观规律的遵循以及在此基础上所形成的人与自然界、人与人之间和谐相处、良性互动的状态。

在一系列包括“地沟油”、“泔水猪”等在内的食品安全事件连续曝光后，不仅社会对现代生态文明的认识从理论走到了现实，而且蕴含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生态文明思想也重新觉醒，于是餐厨垃圾治理的迫切性日益凸显并成为民心之所系。这表明社会范围内生态文明观念的树立与日益普及，也意味着社会范围内解决餐厨垃圾治理问题的时机已然到来，昭示着餐厨垃圾治理产业发展所依赖的社会基础初步形成。  
　　（二）产业发展日益受到中央和政府的高度重视。  
　　虽然社会的普遍关注给餐厨垃圾治理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基础，但中央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却是有效解决问题、推动产业发展的关键。  
　　自十七大再次严肃指出了我国“经济增长的资源环境代价过大”的不足，也再次重申了“科学发展观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强调了“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中华民族生存发展”，并提出了“主要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的目标要求。上述发展战略的制定、发展理念的提出、发展目标的明确，都为餐厨垃圾治理产业的发展营造了最为有力的宏观政策环境。  
　　在中央对我国全面小康社会的发展与建设做了清晰的规划后，国务院进一步对“两型社会”建设、循环经济发展等领域提出了明确的发展要求和方向。就餐厨垃圾治理问题的解决，国务院明确提出了必须从制定有关政策法规、加强管理、统筹规划、培育垃圾治理产业等方面进行综合治理的要求，并且提出了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的“三化”治理方向，而且“餐厨废弃物”也作为一个独立的概念首次出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治理要求和治理方向的明确，将促使我国的餐厨垃圾治理由单纯治理阶段进入综合治理阶段，餐厨垃圾治理产业由初级的低水平粗放式发展阶段进入以科技为主导、更加环保的高层次发展阶段。  
　　（三）产业发展的制度体系正在逐步完善。  
　　自2005年始，餐厨垃圾治理产业发展的相关制度体系开始建立。这一年，国家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做好关于建设节约型社会近期重点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循环经济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了“建立健全垃圾分类回收制度，完善分类回收、密闭运输、集中处理体系，推进餐厨废弃物等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等具体要求。  
　　2011年4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了我国生活垃圾处理的“十二五”目标和方向。《通知》中提出了到2015年所要达到的一系列具体目标要求。其中包括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生活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以及全国无害化处理率达到80%以上的目标；提出了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达到30%以及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达到50%的目标；提出了每个省（区）建成一个以上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的要求；同时还提出了50%的设区城市初步实现餐厨垃圾分类收运处理等方面的要求。  
　　这些相继颁布实施的法律法规，不仅使我国在餐厨垃圾综合治理领域中的目标和措施得到初步具体化，也使我国城镇餐厨垃圾治理的制度体系走向完善。到目前为止，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上述法律法规和条例，各省市相关法规也都在酝酿出台和进一步完善的进程中。  
　　（四）产业发展的保障手段开始引入重点。  
　　强有力的保障手段是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的必需。在餐厨垃圾治理产业发展之初，国家同样引入了重典来保障和规范其发展。2012年2月，为确保严惩“地沟油”犯罪的实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联合下发《关于严惩“地沟油”犯罪的通知》，要求各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依法严惩“地沟油”犯罪活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对于从事“地沟油”犯罪活动者最高可判死刑。既体现了国家在保障食品安全、打击犯罪活动方面的决心，也彰显了以重典来维护产业发展的正常秩序、保障治理有序进行的思路。